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关于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二零一二年一月

致：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或“金杜”）接受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委托，作为其本次发行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本所律师已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和《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1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就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事宜于2011年3月22日出具了《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律师工作报告》、《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法律意见书》。因签字律师变更，本所于2011年11月15日重新出具了《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律师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律师工作报告》”）、《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法律意见书》”）；同时依据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10510号，本所出具了《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

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分别于2011年12月25日及2011年12月28日提出的口头反馈意见之要求，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是对《法律意见书》的补充，并构成《法律意见书》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本所在《法律意见书》中发表法律意见的前提、声明和假设同样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使用的定义、术语和简称除另有所指外，与《法律意见书》中的表述一致。

为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本所依据《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

和《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编制和落实了查验计划，亲自收集证据材料，查阅了按规定需要查阅的文件以及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认为必须查阅的其他文件。在公司保证提供了本所为出具本法律意见所要求提供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复印材料、确认函或证明，提供给本所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并无隐瞒记载、虚假陈述和重大遗漏之处，且文件材料为副本或复印件的，其与原件一致和相符的基础上，本所合理、充分地运用了包括但不限于面谈、书面审查、实地调查、查询、函证、复核等方式进行了查验，对有关事实进行了查证和确认。

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规定及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所仅就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法律问题发表意见，且仅根据现行中国法律发表法律意见，并不依据任何中国境外法律发表法律意见，其中涉及到必须援引境外法律的，均引用发行人境外律师提供的法律意见。本所不对有关会计、审计及资产评估等非法律专业事项发表意见，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会计报告、审计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的某些数据和结论进行引述时，已履行了必要的注意义务，但该等引述并不视为本所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保证。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本所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发行人申请本次发行上市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同上报，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所同意发行人在其为本次发行上市所制作的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中自行引用或按照中国证监会的审核要求引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但发行人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金杜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问题一、请说明发行人水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和食品安全控制体系的实施情况，请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食品安全方面违法违规情况以及从事养殖的水域是否发生污染。

(一) 公司水产品质量管理体系的实施情况

根据《水产养殖质量安全管理规定》、《进出口水产品检验检疫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出境养殖水产品检验检疫和监管要求(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各养殖子公司制定了《养殖场质量管理手册》等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用于指导养殖场严格按照出境加工用水产养殖场检验检疫备案要求进行管理。同时，在加工厂及检验检疫机构的监督管理下，公司水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实施情况良好。具体如下：

1. 选择良好的养殖场地

公司养殖场均具备一定规模，且水源充足，养殖用水水质符合《渔业水质标准》；场地周围无畜禽养殖场、医院、化工厂、垃圾场等污染源，环境卫生良好；养殖场布局合理，符合卫生防疫要求；养殖场设置独立的药物和饲料仓库等，养殖条件符合检验检疫机构对出口水产品养殖场的备案要求。

2. 养殖过程严格遵守规定

在养殖过程中，公司选择优质健康的苗种，保持适当的养殖密度；投喂的饲料来自经检验检疫机构备案的饲料加工厂，符合《出境食用动物饲用饲料检验检疫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遵守药物使用及停药期的规定，并按要求填写、保存《养殖记录》、《用药记录》等文件；养殖场均配备专门的技术人员和质量监督员，并建立重要疫病和重要事项报告制度。公司主要养殖场已取得广西出入境检验检疫局颁发的《水产养殖场检验检疫备案证》，部分养殖场生产的水产品还获得农业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的《无公害农产品证书》认定。

3. 公司下属食品加工厂实施监督管理

各养殖场生产的水产品主要销售给公司下属食品加工厂，加工厂的采购部和技

术部组成的原料监控小组负责指导养殖场的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及对养殖过程进行质量监督。原料监控小组每月不少于两次对养殖场进行监督巡查，记录各场的养殖动态，包括用料用药情况、生长情况、病疫情及收获前的产量估计等。

4. 检验检疫机构对养殖场实施监督管理

根据《出境养殖水产品检验检疫和监管要求(试行)》的要求，广西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每年定期对公司备案养殖场的水质状况、药物和饲料使用以及记录情况等进行检查，随机抽样检测有关药物残留，确保公司养殖场持续符合规定的备案要求。

5. 产品上市前检验

公司所有水产品上市前都规定了必要的抽样查验流程，先由养殖技术人员随机抽样以查验产品的规格、外观和用药的休药期等，再由质量控制人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检验机构对养殖产品中的重金属、农药、药物、激素和病原生物等安全卫生指标进行检验，所有检验产品需检验合格方能上市。

6. 监管机构出具的证明

根据养殖公司所在地的检验检疫机构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各养殖子公司严格遵守有关检验检疫方面的法律、法规，无因违反有关检验检疫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根据养殖公司所在地的环保局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各养殖公司从事养殖的水域未发生污染情况，各公司无违反国家环保法律、法规的行为而受到环保局处罚的情况。

综上所述，在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及外部机构的监督管理下，公司水产品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情况良好。养殖用水水质符合《渔业水质标准》，养殖过程严格遵守质量体系的各项规定，养殖场生产的水产品均能满足出境加工用水产品的检验检疫要求。

经实地走访发行人主要养殖场地，查看养殖用水，走访养殖场所在地的环保局、检验检疫机构、水产畜牧兽医局等部门，查阅有关出口水产品检验检疫的法律法规、公司《养殖场质量管理手册》、检验检疫机构颁发的《水产养殖场检验检疫备案证》、养殖场养殖记录、用药记录、采购检验记录、供货证明、检验检疫机构及环保部门等出具的证明等材料，本所认为，公司的水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得到严格的实施，养

殖过程严格遵守质量体系的各项规定，符合出境加工用水产养殖场检验检疫备案要求，养殖用水水质符合《渔业水质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从事养殖的水域未发生污染。

(二) 公司食品安全控制体系的实施情况

根据《进出口水产品检验检疫监督管理办法》、《出境水产品追溯规程（试行）》以及《出境养殖水产品检验检疫和监管要求（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四个食品加工企业均制定了HACCP计划书，并取得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HACCP验证证书》，建立了以HACCP计划为核心的食品安全控制体系，实现了从原料鱼采购到产品销售全过程的监控。报告期内，公司食品安全控制体系得到严格有效地实施，具体如下：

1. 原料鱼收购过程的控制

根据《HACCP计划书》的要求，公司将原料鱼的验收确定为关键控制点，所有原料均来自经检验检疫机构备案的养殖场内。收购前严格按照出口国的卫生要求进行预检，经预检合格方可捕捞供货。公司原料监控小组派人监督原料鱼的捕捞、包装、运输等过程，并做好监控和记录，防止在运输过程中由于操作不当或环境污染引起质量问题，同时也防止不法商贩中途调换货物。每批原料鱼到加工厂卸鱼时除需核对经养殖场所在地检验检疫机构确认的《供货证明》以及《供应商声明》、《检验报告》等书面材料外，还需由现场品质管理员验收原料鱼的感官理化指标，并抽取样品送化验室进行规定项目的药物残留检测，所有样品保留至该批次产品保质期过后三个月。

2. 加工过程的检测与质量控制

公司各加工厂严格按照建立的HACCP、SSOP（卫生标准操作程序）等体系组织生产。所有加工厂均按要求建立了实验室质量体系，配备了相应数量具有资质的实验室检测人员，实验室配备了相应的满足出口卫生要求的检测设备，且每年定期将检验结果内部比对两次，每年至少一次参加检验检疫局技术中心开展的比对实验，确保最终实验结果的准确、可靠。加工过程中采用先进的加工流水线、减少产品生产中间环节、缩短生产加工时间，引进先进的制冷设施、真空包装机、薄膜封口机

等设备，最大限度保障产品质量安全。

根据《HACCP计划书》，公司将金属探测确定为关键控制点，所有产品均需通过金属探测，以防止金属杂物混入产品中对食用者造成危害。

公司实验室对生产过程半成品或成品每天按生产批次分别进行抽样，开展微生物检验、理化检测、药物残留的检测等。产品加工完成后报请检验检疫机构进行检测，经检验检疫机构检测合格并签发检验检疫单证后方出口该批次产品。

3. 严格的生产批次管理及产品追溯和召回制度

根据《出境水产品追溯规程（试行）》的要求，公司制定了产品批次管理及代码识别制度，每一养殖基地或养殖户收购的原料鱼从接收到生产全过程均进行原料批和生产批标识，不同养殖场的原料鱼不得作为同一个生产批次的原料进行生产加工，不同批次的成品在冷库中单独存放，并报请检验检疫机构进行检测。

在严格的生产批次管理的基础上，公司已建立完善的产品可追溯源体系。所有出口产品均可以从产品标识上追溯至报检批清单、生产加工记录、原料验收记录、原料收购来源。公司每6个月进行一次产品追溯系统测试，结果记录在《产品追溯系统测试报告》上。

公司已建立起食品召回管理制度，每6个月进行一次模拟召回演练，提升公司应对危机的能力，当产品受到污染或存在食品安全、卫生等危害消费者健康的因素时进行有效的追溯、召回，确保相关受污染的产品安全、顺利撤回及有效处理。

4. 进口国的检验及客户的认证要求

出口水产品需符合输入国家和地区的检验检疫要求，如美国FDA每年对罗非鱼片定期抽检。根据不同输入地和不同客户的要求，公司部分加工厂还取得了《俄罗斯注册水产品加工企业》、《新西兰注册罗非鱼产品生产企业》的认定，通过了BRC全球食品安全标准及BAP认证等。

5. 监管机构出具的证明

根据各食品企业所在地的检验检疫机构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各食品企业均能遵守有关检验检疫方面的法律、法规，无因违反有关检验检疫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根据各食品企业所在地的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的证明，报

告期内，公司各食品企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进行生产经营，无因违反有关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综上所述，在完善的食品安全控制体系及外部机构的监督管理下，公司食品安全体系运行情况良好，从原料鱼采购到加工销售过程均得到良好的监控。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产品不符合进口地区检验检疫要求的情况，也未出现产品召回情况。

经实地走访发行人下属食品加工企业，查看生产加工过程，走访加工企业所在地的检验检疫机构、质量技术监督局等部门，查阅有关出境水产品检验检疫的法律法规、公司制定的《HACCP 计划书》、《卫生标准操作程序》、公司制定的产品追溯管理制度、产品召回制度、供应商提供的《供货证明》、《原料质量证书》、《供应商声明》、《检验报告》、检验检疫机构及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的证明等材料，本所认为，公司的食品安全控制体系得到有效地实施，产品生产及销售过程严格遵守检验检疫要求，四个食品加工企业均获得《HACCP 验证证书》，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食品安全法律法规的情况。

问题二、请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核查胡金莲目前对外投资企业的具体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发生业务往来或构成关联交易？结合胡金莲曾在发行人任职的情况，请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对上述股权转让的真实性发表明确意见。

(一) 胡金莲目前对外投资情况

目前胡金莲对外投资有 7 家企业，分别为广西百大丝绸集团有限公司、南宁大大饲料有限公司、广西南宁北粮饲料有限公司、桂林桂祥饲料有限公司、广西桂林桂龙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广西桂林百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西板大木业发展有限公司，上述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股东构成	主要业务	主要产品
1	广西百大丝绸集团有限	2006 年	南宁大大 18.18%；	缫丝生产与销售、蚕茧收购加工与销售、	白厂丝

	公司		胡金莲 36.36%; 姬珉 27.27%; 颜媛 18.18%。	畜禽饲料加工与销售	
2	南宁大大饲料有限公司	1997年	百大丝绸 80%; 胡金莲 16%; 颜媛 4%。	生产经营配合饲料、 浓缩饲料; 销售饲料 原料	畜禽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3	广西南宁北粮饲料有限公司	2001年	百大丝绸 63.49%; 胡金莲 15.87%; 颜媛 20.63%。	生产经营配合饲料、 浓缩饲料; 销售饲料 原料	畜禽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4	桂林桂祥饲料有限公司	2002年	百大丝绸 55%; 黄莅中 27%; 许明 9%; 张挺 9%。	生产经营配合饲料、 浓缩饲料; 销售饲料 原料	畜禽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5	广西桂林桂龙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05年	百大丝绸 55%; 黄莅中 27%; 许明 9%; 张挺 9%。	生产经营配合饲料、 浓缩饲料; 销售饲料 原料	畜禽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6	广西桂林百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8	胡金莲 1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
7	广西板大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1年	百大丝绸 51%; 韦冰 49%。	对林业的投资, 林业 种植技术的咨询服务	木片

(二) 发行人与胡金莲控制企业的交易情况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百洋制品于 2010 年三季度投产生产鱼粉鱼油，该产品是饲料企业的重要原料，公司生产的鱼粉鱼油除满足集团内部饲料企业的生产需求外，还主要销往南宁及周边地区的各类饲料企业。自 2010 年 9 月起至 2011 年 12 月 25 日，百洋制品累计向南宁大大、南宁北粮两个饲料生产企业销售鱼粉鱼油产品 228.56 万元，累计收回货款 214.25 元，此外，发行人于 2007 年借给南宁大大的 650.66 万元往来借款，南宁大大已分别在 2008 年-2010 年全部归还。除上述外，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与胡金莲及其下属公司均无其他业务往来，上述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综上所述，发行人与胡金莲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关联关系，双方交易为日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且金额较小，对发行人影响很小。2007 年股权转让前，因胡金莲在广西地区拥有较为丰富的社会资源，为便于业务的开展，经协商由其担任当时百洋有限的董事长，2007 年股权转让后，胡金莲已不在公司任职。

经核查，本所认为，孙忠义、蔡晶夫妇一直合计持有公司 51%以上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胡金莲转让百洋有限的股权是基于合作双方对公司未来发展方向的不同意见，上述股权转让真实、有效，且已履行相应的法律手续，不存在规避同业竞争的情况。

问题三、请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并说明发行人租赁中石化土地的具体用途和对发行人的影响，发行人取得水域滩涂使用权的具体模式及其对应水域的产权性质。

(二) 发行人租赁中石化土地的具体用途和对发行人的影响

经核查，发行人子公司百洋制品与中石化广西服务中心签订《土地租赁协议》，租赁土地面积约 40.09 亩，土地用途为用于百洋制品建造厂房及生活基地。具体情况如下：

承租方/承包方	出租人/权利人	租赁物	租赁面积	用途	租金	租赁期限
百洋制品	中石化集团西南石油局广西石油基地服务中心	土地使用权	约40.09亩	百洋制品建造厂房及生活基地	第一年、第二年13.513万元，第三年14.324万元	2011.04.01至2014.03.31

该等租赁行为履行的程序如下：根据《南宁市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出租管理办法》（南宁市人民政府令第15号）的规定，国有划拨土地符合相关条件的，经市、县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批准，该土地使用权可以出租。2011年3月22日，南宁市国土资源局江南分局出具《关于中国石化集团西南石油局广西石油基地服务中心用地租赁给广西南宁百洋水产制品有限公司用于水产制品的复函》，同意上述租赁事项。为稳定双方良好的租赁关系，该《土地租赁协议》约定：租赁期满，百洋制品有优先续租权。

该租赁行为减少了公司场地购置、房屋建设等固定资产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的流动性。最近一期该租赁资产所支付的费用及形成的收入如下：

租赁资产具体用途	租赁费用 (万元)	占营业总成本的比例	租赁资产所对应的收入(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百洋制品生产、生活基地	13.52	0.02%	2,845.99	4.10%

由于租赁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用和租赁资产所形成的收入占公司营业总成本和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较低，公司经营情况和盈利状况不会对租赁资产形成依赖。

本所认为，百洋制品租赁中石化土地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手续，租赁行为合法、有效，该等租赁，减少了公司场地购置、房屋建设等固定资产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的流动性，由于租赁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用和租赁资产所形成的收入占公司营业总成本和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较低，公司经营情况和盈利状况不会对租赁资产形成依赖。

(三) 发行人取得水域滩涂使用权的具体模式及对应水域的产权性质

经本所核查相关的证书以及走访相关的渔政主管部门，发行人及各子公司拥有如下水域滩涂养殖使用权：

养殖使用证号	使用者	位置	面积	用途	使用期限	对应水域 产权性质
横府（淡）养证 [2006]第 S0024 号	横县渔业	横县莲塘 镇米埠坑	2440 平方 米	养殖	2006.09.11 至 2012.09.10	国有
横府（淡）养证 [2005]第 S0100 号	横县渔业	横县莲塘 镇米埠坑	4960 平方 米	养殖	2005.11.16 至 2011.11.15	国有
上府（淡）养证 [2010]第 S0043 号	防城港渔 业	上思县凤 亭河水库	50000 平方 米	养殖	2010.12.01 至 2013.12.01	国有
桂桂平市府（淡） 养证 [2011]第 00007 号	桂平渔业	桂平市寻 旺水库	170 公顷	养殖	2011.07.27 至 2016.07.27	国有
桂西乡塘府（淡） 养证 [2011]第 00010 号	百洋养殖	南宁金光 农场	28.0 公顷	养殖	2011.07.15 至 2022.12.31	国有
平政发（淡）养证 [2009]S 第 1 号	平果渔业	平果县旧 城镇	146.7 公顷	养殖	2008.11.15 至 2023.06.30	国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第三编“用益物权”第一百二十三条规定：“依法取得的探矿权、采矿权、取水权和使用水域、滩涂从事养殖、捕捞的权利受法律保护。”

《水域滩涂养殖发证登记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 2010 年第 9 号）

第十一条规定：“农民集体所有或者国家所有依法由农民集体使用的水域、滩涂，以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式承包用于养殖生产，承包方申请取得养殖证的，依照下列程序办理发证登记：（一）水域、滩涂承包合同生效后，承包方填写养殖证申请表，并将水域、滩涂承包合同等材料报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二）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对承包方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符合规定的，报请同级人民政府核发养殖证，并将养殖证载明事项载入登记簿；不符合规定的，书面通知申请人。”根据上述规定，水域、滩涂的承包人在与产权人签订承包合同之后，有权依法办理相应的水域、滩涂养殖证。实务中水域滩涂养殖证的核发一般都按照“签订协议→养殖场所建设→申请核发养殖证→主管部门实地核查→公示无异议→县以上人民政府批准发证”的程序进行。

经本所核查及公司说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别与上述水域、滩涂的产权人签订了十年以上的《承包合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作为上述水域、滩涂的承包人，凭该等合同及相关材料向各县级渔政主管机关即各县（区）水产畜牧兽医局申请办理了《水域滩涂养殖证》，并依法取得了上述《水域滩涂养殖证》。同时，《水域滩涂养殖发证登记办法》还规定水域滩涂养殖权期限届满，养殖权人可持养殖证向原发证登记机关办理延展手续。因此，在上述《水域滩涂养殖证》到期前，公司可依法申请展期。

据此，本所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依法取得的水域滩涂养殖权属于用益物权，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可依据《承包合同》和《水域滩涂养殖证》，对上述水域、滩涂占有、使用和收益，同时在《水域滩涂养殖证》到期前，公司可依法申请展期，且不存在法律障碍。

问题六、请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发行人重要的子公司历史上发生的股权转让、增资行为是否合法合规，并明确发表意见。

发行人重要子公司为百洋食品、北海钦国、雨嘉食品、湛江佳洋四个水产食品加工企业，上述四个子公司是发行人除母公司外主要的收入及利润来源，最近一期其基本财务数据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2011年1-9月			
		营业收入(元)	营业收入占比(%)	净利润(元)	净利润占比(%)
1	百洋食品	226,013,045.79	32.56%	4,646,108.73	11.37%
2	北海钦国	150,415,074.65	21.67%	11,518,621.86	28.20%
3	雨嘉食品	111,458,406.91	16.06%	4,093,891.37	10.02%
4	湛江佳洋	67,344,715.94	9.70%	2,940,604.57	7.20%

发行人重要子公司历史上发生的股权转让、增资行为如下：

(一) 百洋食品

百洋食品是由经管站、水产研究所、香港百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百洋”）共同出资设立的中外合资企业。2003年12月15日，经南宁市工商局核准，百洋食品依法成立。

成立时，百洋食品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经管站	48.30	32.70
水产研究所	24.20	16.30
香港百洋	75.50	51.00
合计	148.00	100.00

(注：香港百洋是一家于2003年9月3日在香港成立的公司，注册资本10,000港元，其中李耿持股50%、孙忠义持股25%、胡金莲持股25%；该公司已于2005年12月9日注销。存续期间，香港百洋没有从事实际生产经营活动。)

2004年1月16日，百洋食品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香港百洋将其持有的百洋食品16.3%的股权转让给百洋有限；同日，香港百洋与百洋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

此次变更后，百洋食品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经管站	48.30	32.70
水产研究所	24.20	16.30
百洋有限	24.20	16.30
香港百洋	51.30	34.70
合计	148.00	100.00

2004年11月18日，百洋食品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香港百洋将其持有的百洋食品的全部34.7%的股权转让给百洋有限；同意注销中外合资企业资格并同时变更为内资企业。2005年1月10日，香港百洋与百洋有限签订了相关的《股权转让协议书》。

此次变更后，百洋食品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经管站	48.30	32.70
水产研究所	24.20	16.30
百洋有限	75.50	51.00
合计	148.00	100.00

2005年6月30日，百洋食品股东会作出决议，经管站和水产研究所分别将其持有的百洋食品32.7%和16.3%的股权转让给百洋有限，同日，交易各方分别签订了相关的《股权转让协议》。

该次股权转让经管站和水产研究所未完全履行资产评估及招拍挂等国有资产转让的相关程序，主要原因是：①经管站及水产研究所为事业单位，其对百洋食品的投资款均为财政拨款，在该次股权转让前已分别取得其上级主管机关的批准。鉴于该等股权转让时百洋食品尚处于筹建期，未开展生产经营，其净资产与注册资本基本一致，本次股权转让的作价依据确定为转让方的原始出资金额。②由于《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36号令）于2006年5月30日颁发、2006年7月1日起实施。此次股权转让事宜发生之时尚无法规对事业单位国有股权转让行为进行规范。2011年7月6日，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分别以桂政函[2011]181号文和桂政函[2011]182号文对经管所及水产研究所向发行人转让百洋食品股权的事宜予以专项确认。

2005年7月10日，百洋有限将其持有的百洋食品16.3%的股权以2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孙忠义。

此次变更后，百洋食品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百洋有限	1,025.00	83.70
孙忠义	200.00	16.30
合计	1,225.00	100.00

2006年6月6日，百洋食品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55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325万元由胡金莲以货币出资。

此次变更后，百洋食品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百洋有限	1,025.00	66.10
孙忠义	200.00	12.90
胡金莲	325.00	21.00
合计	1,550.00	100.00

2007年1月8日，百洋食品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2,8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250万元由百洋有限以货币出资。

此次变更后，百洋食品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百洋有限	2,275.00	81.25
孙忠义	200.00	7.14
胡金莲	325.00	11.61
合计	2,800.00	100.00

2007年4月30日，百洋食品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胡金莲将所持有的百洋食品11.61%的股权以32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蔡晶。同日，胡金莲与蔡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此次变更后，百洋食品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百洋有限	2,275.00	81.25

孙忠义	200.00	7.14
蔡晶	325.00	11.61
合计	2,800.00	100.00

2007年5月20日，百洋食品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3,5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700万元，分别由百洋有限以货币出资525万元，孙忠义以货币出资150万元，蔡晶以货币出资25万元。

此次变更后，百洋食品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百洋有限	2,800.00	80.00
孙忠义	350.00	10.00
蔡晶	350.00	10.00
合计	3,500.00	100.00

2007年12月25日，百洋食品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孙忠义将其持有的百洋食品10%的股权以3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百洋有限，蔡晶将其持有的百洋食品10%的股权以3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百洋有限。同日，孙忠义、蔡晶分别与百洋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此次变更后，百洋食品未再发生股权变更，目前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发行人	3,500.00	100.00
合计	3,500.00	100.00

(二) 北海钦国

北海钦国是由黎冠钦、黄就秀、黄就伟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01年6月12日，经北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北海钦国依法成立。

成立时，北海钦国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黎冠钦	30.00	60.00
黄就秀	15.00	30.00
黄就伟	5.00	10.00
合计	50.00	100.00

2002年8月18日，北海钦国股东会作出决议，将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000万元，增资部分950万元由黎冠钦、黄就秀、黄就伟分别以货币资金870万元、35万元、45万元出资。

此次变更后，北海钦国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黎冠钦	900.00	90.00
黄就秀	50.00	5.00
黄就伟	50.00	5.00
合计	1,000.00	100.00

2008年7月1日，北海钦国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黎冠钦将其持有的北海钦

国 90%的股权转让给百洋有限；黄就秀将其持有的北海钦国 5%的股权转让给百洋有限；黄就伟将其持有的北海钦国 5%的股权转让给百洋有限。同日，黎冠钦、黄就秀、黄就伟分别与百洋有限签订相关的《股权转让协议》。

此次变更后，北海钦国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百洋有限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2010年12月10日，北海钦国的股东百洋有限作出决定，公司股东名称由“广西南宁百洋饲料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2,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000万元由百洋有限以货币出资。

此次变更后，北海钦国未再发生股权变更，目前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发行人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三）雨嘉食品

雨嘉食品是由百洋有限和化州群康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8月18日，经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雨嘉食品依法成立。

成立时，雨嘉食品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	---------

百洋有限	995.00	99.50
化州群康	5.00	0.50
合计	1,000.00	100.00

2009年8月28日，雨嘉食品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百洋有限以货币对公司增资218.8万元；化州群康以实物作价1161.2万元对公司进行增资，实物包括土地及在建工程。经核查，该等实物出资已经茂名市盈恒信资产评估土地估价事务所出具“茂盈恒信评报字[2009]第088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评估标的物明细和评估值如下：

序号	名称	评估值（元）
1	罗非鱼生产车间（6044.00平方米）	5,402,912.92
2	围墙（622米）	74,142.40
3	土地使用权 （23032.00平方米）	6,135,724.80
	合计	11,612,780.12

经核查，化州群康已按期办理上述实物资产的产权转移手续。

此次变更后，雨嘉食品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发行人	1,213.80	51.00
化州群康	1,166.20	49.00
合计	2,380.0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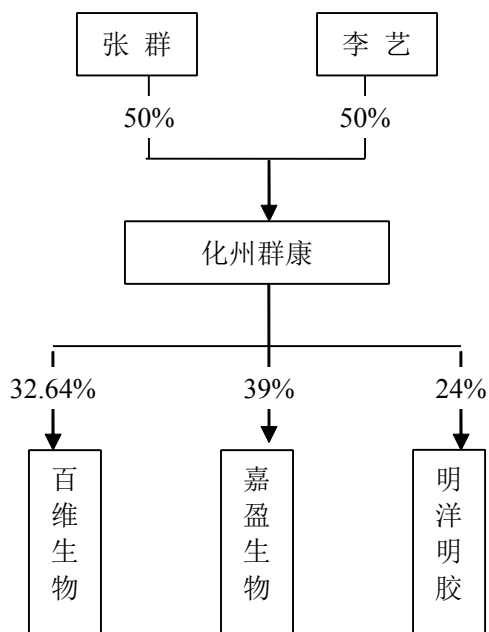
2009年9月8日，雨嘉食品股东会作出决议，公司名称由“化州市雨嘉水产食品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雨嘉水产食品有限公司”。

2011年9月26日，百洋集团与化州群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化州群康将所持雨嘉食品49%股权全部转让给公司，转让价格为1,982.42万元。此次变更后，雨嘉食品未再发生股权变更，目前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百洋集团	2,380.00	100.00
合计	2,380.00	100.00

关于化州群康的基本情况如下：

①化州群康的股权结构及对外投资情况



上述相关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简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住所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1	化州群康	2005.03.03	650	化州市工业园区30米大街	氨糖盐酸盐、壳聚糖、鱼鳞胶原蛋白、明胶等的生产销售	张群：50% 李艺 50%
2	百维生物	2009.11.13	4,760	化州市河西工业园区30米大街	胶原蛋白、脱钙鱼鳞等水产生物制品的加工及销售	百洋集团：34.31% 化州群康：32.64% 新田明胶：30.05% 统圆国际：3%
3	嘉盈生物	2011.5.30	200	南宁市高新区高新大道东段25号市科技孵化基地A栋4楼	胶原蛋白等产品及其制品的研发、批发	百洋集团：51% 化州群康：39% 嘉达(中国)：10%
4	明洋明胶	2010.10.08	4,000	广东省化州市河西工业园区30米大街	鱼明胶及其相关产品的研发、销售	青海明胶：51% 百洋集团：25% 化州群康：24%

除上述投资外，化州群康股东李艺、张群无其他对外投资，化州群康无其他对外投资。

②化州群康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

1	李艺	450111198210*****	化州群康执行董事、总经理
2	张群	320622197012*****	百维生物副总经理

经核查，化州群康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其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 湛江佳洋

湛江佳洋是由曾和与曾琼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07年5月11日，经遂溪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湛江佳洋依法成立。成立时，湛江佳洋的公司名称为“湛江珠联冷冻有限公司”。

成立时，湛江佳洋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曾和	1,740.00	60.00
曾琼	1,160.00	40.00
合计	2,900.00	100.00

2010年8月31日，湛江佳洋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曾和、曾琼将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转让给百洋有限。2010年9月1日，曾和、曾琼与百洋有限签订《曾和、曾琼等二人与广西南宁百洋饲料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湛江珠联冷冻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曾和将持有的湛江佳洋60%的股权以1,75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百洋有限，曾琼将持有的湛江佳洋40%的股权以1,16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百洋有限。

此次变更后，湛江佳洋未再发生股权变更，目前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发行人	2,900.00	100.00
合计	2,900.00	100.00

2010年11月10日，湛江佳洋股东作出决定，公司名称由“湛江珠联冷冻有限公司”变更为“湛江佳洋食品有限公司”。

综上，本所认为，发行人各重要子公司已就历次股权转让、增资履行了相应的法律手续，是合法有效的。

问题七、请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进一步核查发行人社保和公积金具体缴纳情况，并在招股书进行披露。

(一) 社保情况

1. 发行人报告期内社保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社会保险费用缴纳情况如下：

项目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1-9月
应缴金额（万元）	249.10	313.34	370.77	494.98
实缴金额（万元）	87.28	132.71	302.63	494.98
缴费差额（万元）	161.82	180.63	68.14	0
净利润（万元）	2,908.28	3,735.31	4,913.00	4,084.73
缴费差/净利润	5.56%	4.84%	1.39%	0

注：实缴金额=当年缴纳金额+补缴金额

2. 发行人报告期内社保缴费差额形成原因

经核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2008年度、2009年度未能为全体在册员工办理社保，主要原因如下：

发行人所处的水产品加工行业季节性强，且下属加工厂多地处养殖主产区周

边，发行人及各子公司在职员工中 70%以上为农民工，该部分人员缴纳社会保险费用面临以下困难：（1）2010 年之前我国尚未实现社会保险跨省的统筹管理，社保账户余额跨省转移和支付缺乏可操作性，而农民工流动性较强，在缴纳社保后，如回原籍工作和生活，已缴纳的社保费仅部分可以自行提取且手续繁琐；（2）农民工多采取亦工亦农的灵活就业方式，就业时间间断性强、就业地点不稳定、流动频繁，实务操作中办理社保缴费存在一定困难；（3）在缴纳社保费后，农民工实际领取到的工资金额将降低。基于上述原因，2008 年、2009 年公司未能为全体员工办理社保。

2010 年随着《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和《流动就业人员医保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相继出台，公司适时采取多种形式在员工中大力开展参加社会保险必要性的宣传教育工作，此外，近年来公司持续对员工加薪，进一步激发了员工缴纳社保的积极性。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起，公司已按规定为全体在册员工办理社保并缴纳社保费用。

3. 发行人社保缴费差额的补救措施

公司对自身及下属子公司全体在职员工的入职时间、社保缴纳情况进行了全面核对，并为 2010 年 12 月底仍在职未参保员工补缴了自其入职之日起至 2010 年底的社保费用；因已离职人员无法办理有关的补缴手续，故公司未能补缴已离职员工以前年度需补缴的社保费用。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孙忠义、蔡晶于 2011 年 1 月出具《承诺函》，承诺如果因公司未按规定执行社保相关制度而被政府主管部门要求补缴或进行处罚，愿意对公司因补缴或接受处罚所产生的经济损失予以全额补偿，使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1 年 10 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所在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分别为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出具《证明》，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不存在因违反有关劳动与社保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经核查，本所认为，发行人及各子公司报告期存在部分社保缴费差额的情况，但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和影响发行人持续经营的重大风险，亦不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障碍。

(二) 住房公积金情况

1. 发行人报告期内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缴纳住房公积金情况如下：

项目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1-9月
应缴金额(万元)	56.27	69.66	79.38	118.26
实缴金额(万元)	-	-	11.92	118.26
缴费差额(万元)	56.27	69.66	67.46	0
净利润(万元)	2,908.28	3,735.31	4,913.00	4,084.73
缴费差额/净利润	1.93%	1.86%	1.37%	0

2. 发行人报告期内住房公积金缴费差额的形成原因

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的在职员工中70%以上为农民工，该部分人员就业流动性较强，就业时间间歇性强且就业地点不稳定，实务操作中办理住房公积金缴费存在一定困难，同时在其缴存住房公积金后，异地提取和使用也较为困难。为解决员工的住房问题，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在各下属公司办公生产地点附近为员工提供宿舍。

为完善员工住房保障体系，公司自2010年12月1日开始，按现行有关住房公积金管理的规定，建立住房公积金制度，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3. 发行人住房公积金缴费差额的补救措施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孙忠义、蔡晶于2011年1月出具《承诺函》，承诺如果因公司未按规定执行住房公积金制度而被政府主管部门要求补缴2010年12月之前的住房公积金或进行处罚，愿意对公司因补缴或接受处罚所产生的经济损失予以全额补偿，使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1年10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所在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分别为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出具《证明》，自住房公积金账户开设以来，无因违反住房公积金法律、法规而受本单位处罚的情况。

经核查，本所认为，发行人及各子公司执行住房公积金制度的情况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和影响发行人持续经营的重大风险，亦不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障碍。

问题八、请披露发行人报告期内董事、高管变动情况，结合上述人员的任职经历和对公司发挥的作用，请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对上述变动是否构成重大变化发表明确意见。

(一) 发行人董事会成员变动情况及分析

1. 2009年3月引进第一批机构投资者之前，百洋有限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由孙忠义担任。
2. 2009年3月引入第一批机构投资者，百洋有限2009年第二次股东会通过决议，选举孙忠义、蔡晶、欧顺明、杨思华、吴昊天为董事，组成百洋有限第一届董事会，其中孙忠义和蔡晶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欧顺明为公司财务总监、杨思华为公司副总经理，上述四人均为内部董事；吴昊天是股东深圳金立的总经理，受该股东委派成为百洋有限的董事，代表该股东参与公司决策，行使股东权利。
3. 2010年5月引入第二批机构投资者，百洋有限2010年第五次股东会通过决议，增加股东青海明胶委派的华彧民为百洋有限董事。华彧民是青海明胶的董事会秘书兼投资部经理，代表该股东参与公司决策，行使股东权利。
4. 2010年9月百洋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孙忠义、蔡晶、吴昊天、华彧民、杨思华、欧顺明、王运生、张军、刘小玲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其中王运生、张军、刘小玲为独立董事。公司引入3名独立董事是依据《公司法》完善法人治理结构采取的措施之一。
5. 2011年5月王运生所在会计师事务所为发行人新设的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虽然王运生虽未参与上述业务活动、亦非相关验资报告的签

字会计师，但出于谨慎考虑，其本人向公司提出不再担任独立董事。2011年7月，股份公司2011年第三次股东大会改聘胡国强为独立董事。

(二)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分析

1. 2010年9月股份公司设立前，百洋有限董事会聘任孙忠义为公司总经理，杨思华、易泽喜、王玲为公司副总经理，欧顺明为财务总监。
2. 2010年9月股份公司设立后，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决议，分别聘任孙忠义为公司总经理，杨思华、易泽喜、王玲为公司副总经理，欧顺明为公司财务总监，李逢青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增设董事会秘书职位是依据《公司法》完善法人治理结构采取的措施之一。
3. 2011年5月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聘任欧顺明为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公司财务及投资工作。
4. 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鼓励公司的董事、副总经理或财务总监出任董事会秘书。2011年7月，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同意李逢青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由财务总监欧顺明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李逢青改聘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经核查，本所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高管人员变化是因公司原有管理层职位正常调整、引入投资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所致。该等董事、高管人员的变化，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未对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不构成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大变化。

问题十、请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对发行人创投类股东进行进一步核查，并修改完善有限合伙股东的背景资料。

经核查，发行人共有五家创投类股东，分别为深圳金立、深圳创新投、深圳长

润、广州隆盛、杭州道弘。

(一) 深圳金立

1. 深圳金立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金立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立荣	
设立日期	2008 年 3 月 18 日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诺德金融中心主楼 22A 室	
经营范围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及经济信息咨询（以上各项不含限制项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股权结构		
序号	姓名/名称	持股占比（%）
1	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56.00
2	刘立荣	15.30
3	张瑞珍	2.50
4	卢光辉	2.50
5	杨建成	2.50
6	蔡文丽	2.50
7	李金荣	2.50
8	周志勇	2.50
9	何大兵	2.50
10	东莞市创富实业有限公司	2.50
11	孙建成	1.50

12	杨立	1.20
13	陈耀辉	1.00
14	陈勤康	1.00
15	王立章	1.00
16	徐溟皓	1.00
17	王斌	1.00
18	成会民	1.00
合 计		100.00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元)		
期间	2010年12月31日/2010年度	2011年9月30日/2011年1-9月
总资产	158,445,314.97	115,864,700.19
净资产	155,163,372.87	111,734,861.16
净利润	38,579,067.32	-4,597,005.26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 深圳金立自然人股东情况

序号	姓名	持股占比 (%)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及职务
1	刘立荣	15.30	432325197211*****	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及股东
2	张瑞珍	2.50	440301196002*****	深圳市金永讯通讯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
3	卢光辉	2.50	432325197012*****	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股东
4	杨建成	2.50	433002197010*****	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副总及股东

5	蔡文丽	2.50	332601196601*****	江苏金万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6	李金荣	2.50	230105196412*****	广州市生态休闲主题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股东
7	周志勇	2.50	432923690*****	北京金志鸿达商贸有限公司法人、河北新博志达商贸有限公司法人、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股东
8	何大兵	2.50	432325197304*****	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副总及股东
9	孙建成	1.50	441900197110*****	东莞市利成变压器有限公司总经理
10	杨立	1.20	52222719604*****	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公司副总及股东
11	陈耀辉	1.00	442527196312*****	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股东
12	陈勤康	1.00	440301195904*****	东莞市金铭电子有限公司副总及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股东
13	王立章	1.00	432801197009*****	广州永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股东
14	徐溟皓	1.00	610725197801*****	深圳市隆宇世纪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股东

15	王 斌	1.00	410103196503*****	郑州龙知信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
16	成会民	1.00	230102196208*****	哈尔滨金楷公司总经理

3. 深圳金立法人股东情况

3.1 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立荣			
设立日期	2002 年 8 月 20 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 21 楼(仅限办公)			
经营范围	通信设备的开发及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专卖项目）。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1	刘立荣	8,280.00	41.40
	2	卢光辉	4,100.00	20.50
	3	李金荣	2,940.00	14.70
	4	李明员	2,460.00	12.30
	5	杨立	580.00	2.90
	6	杨建成	420.00	2.10
	7	周志勇	340.00	1.70
	8	陈耀辉	200.00	1.00
	9	陈勤康	170.00	0.85

	10	王立章	170.00	0.85
	11	何大兵	80.00	0.40
	12	张高贤	60.00	0.30
	13	徐溟皓	60.00	0.30
	14	陈赞华	40.00	0.20
	15	刘孝锋	40.00	0.20
	16	罗来毅	20.00	0.10
	17	王伟	20.00	0.10
	18	王旭东	20.00	0.10
	合计:		20,000.00	100.00%

3.2 东莞市创富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莞市创富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20 万元			
实收资本	12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孙伟成			
设立日期	2001 年 1 月 19 日			
住所	东莞市东城牛山工业区			
经营范围	产销：电子元件、五金制品、塑胶制品变压器，电源产品、电线，电子产品、家用电器、自动化设备及配件、通讯器材及其配件； 销售：建筑材料。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孙伟成	108.00	90.00
	2	麦婉群	12.00	10.00

	合计:	120.00	100.00
--	------------	--------	--------

孙伟成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孙伟成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4. 10
国籍	中国	民族	汉		
身份证号码	442527196410*****				
工作经历 (含公司)					
起止时间	公司 (单位) /部门			职位 (等级)	
2001-至今	东莞市创富实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麦婉群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麦婉群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67. 07
国籍	中国	民族	汉		
身份证号码	442527196708*****				
工作经历 (含公司)					
起止时间	公司 (单位) /部门			职位 (等级)	
2001-至今	东莞市创富实业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二) 深圳创新投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50,133.90 万元
实收资本	250,133.9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靳海涛
设立日期	1999 年 8 月 25 日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1 层 B 区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股权结构		
序号	姓名/名称	持股占比 (%)
1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8.1952
2	深圳市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0584
3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9315
4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2.7931
5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	4.6308
6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4.6308
7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6730
8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3.3118
9	深圳市福田投资发展公司	2.4448
10	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2.3338
11	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	2.3338
12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304
13	瀚华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1.9989
14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1.4003
15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0.2334
合 计		100.0000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元）		
期间	2010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度	2011 年 9 月 30 日/2011 年 1-9 月
总资产	9,776,250,669.08	9,881,776,365.43

净资产	7,675,412,950.81	7,199,653,454.12
净利润	427,509,742.16	434,468,694.72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 深圳长润

1. 深圳长润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长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巍		
设立日期	2006 年 9 月 27 日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南泰然九路喜年中心 A 座 2609-1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受托资产管理、房地产投资、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		
股权结构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占比（%）
1	王 巍	550.00	55.00
2	程佩瑛	450.00	45.00
合 计		1,000.00	100.00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元）			
期间	2010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度	2011 年 9 月 30 日/2011 年 1-9 月	
总资产	80,910,803.43	66,168,276.00	
净资产	29,943,852.48	29,255,151.27	

净利润	-1,420,107.81	-688,701.21
-----	---------------	-------------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 深圳长润的股东情况

序号	姓名	持股比例 (%)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及职务
1	王 巍	55.00	110108196308*****	深圳长润 执行董事
2	程佩琪	45.00	310104193505*****	已退休

(四) 广州隆盛

1. 广州隆盛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州隆盛一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州弘德隆盛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日期	2009 年 1 月 15 日			
合伙期限	7 年			
住 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8 号 10 层 03B 单元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投资实业；项目投资策划；项目投资信息咨询。			
合伙人出资情况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占比 (%)	合伙人类型
1	广州弘德隆盛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	普通合伙人
2	沈佰军	150.00	15.00	有限合伙人
3	许典双	50.00	5.00	有限合伙人
4	严明硕	350.00	35.00	有限合伙人

5	崔波	350.00	35.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00.00	100.00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元)				
期间	2010年12月31日/2010年度	2011年9月30日/2011年1-9月		
总资产	20,162,760.71	24,941,102.04		
净资产	18,259,754.71	22,901,102.04		
净利润	-102,100.66	-60,652.67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 广州隆盛自然人合伙人情况

序号	姓名	持股占比(%)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及职务
1	沈佰军	15.00	440105196812*****	广州弘德隆盛投资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2	许典双	5.00	440102197510*****	暨南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医生
3	严明硕	35.00	310104196612*****	广州市森美高气动器材 有限公司总经理
4	崔波	35.00	310110196910*****	上海百程企业发展有限 公司总经理

3. 广州隆盛法人合伙人情况

公司名称	广州弘德隆盛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沈佰军

设立日期	2010年10月22日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8号10层03A单元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管理、策划及其信息咨询。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沈佰军	90.00	90.00
	2	许典双	1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4. 合伙人协议主要内容

广州隆盛一期投资合伙企业的合伙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4.1 合伙事务的执行及合伙人大会

合伙人大会是有限合伙企业的权力机构，由全体合伙人组成，依法行使合伙企业重大事项的审议决策权。

有限合伙企业设执行事务合伙人一名，由普通合伙人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由全体合伙人选举产生。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外代表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不参与企业的日常经营管理。

4.2 利润分配、亏损分担及债务承担方式

项目收益扣除相关税费及相关费用后的净收入，按实际出资比例分配给全体合伙人。

有限合伙企业存续期间，对单个投资项目产生的亏损或本金亏损由全体合伙人按实际出资比例分担。

有限合伙企业存续期间产生的债务，应先以有限合伙企业的全部财产进行清偿；不能清偿到期债务的，由普通合伙人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责任。

4.3 表决机制

合伙人大会是企业的权利机构，合伙人会议实行全体合伙人一人一票的表决办

法，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或一致同意后方可通过。

合伙人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合伙人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

4.4 入伙与退伙

有限合伙企业成立后，经全体普通合伙人一致同意，并经全体合伙人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可以吸纳新的合伙人，除此之外，在合伙企业存续期间不再吸纳新的合伙人入伙（因合伙人出资转让引致的情形除外）。

在有限合伙企业完成所有投资项目退出前，合伙人不得主动提出退伙；在合伙企业完成所有投资项目退出且完成投资收益分配后，合伙人可以退伙；退伙时，其他合伙人与该合伙人按退伙时合伙企业的财产状况进行清算。

4.5 争议解决方式

凡因合伙协议或与该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合伙人之间共同协商，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4.6 终止和清算

有限合伙企业发生下列情形之一，可以终止或提前终止合伙企业的运作，应当解散：合伙企业的全部投资项目均已退出；合伙期限届满；全体合伙人决定解散；合伙人已不具备法定人数满三十日；合伙协议约定的合伙目的已经实现或无法实现；合伙企业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被撤销；法律及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原因。

有限合伙企业解散后应当进行清算，清算人由全体合伙人担任，或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同意指定的普通合伙人、一个或数个有限合伙人或委托第三人担任。

5. 其他情况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广州隆盛投资的已上市企业有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五) 杭州道弘

1. 杭州道弘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杭州道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		
实收资本	100 万		
法定代表人	谢征昊		
设立日期	2007 年 5 月 24 日		
住 所	杭州市下城区新华路 266 号 510 室		
经营范围	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企业营销策划，承办会务。		
股权结构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占比（%）
1	谢征昊	51.00	51.00
2	谢湘菊	49.00	49.00
合 计		100.00	100.00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元）			
期间	2010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度	2011 年 9 月 30 日/2011 年 1-9 月	
总资产	3,372,672.68	3,368,303.29	
净资产	829,319.28	824,774.89	
净利润	-5,038.40	-4,544.39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 杭州道弘的股东情况

序号	姓名	持股占比（%）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及职务
1	谢征昊	51.00	522501196202*****	杭州道弘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2	谢湘菊	49.00	522521196309*****	杭州道弘办公室主任
---	-----	-------	-------------------	-----------

经核查，上述自然人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及中介机构经办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问题十一、请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发行人商标、商号是否与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存在争议或纠纷情况，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 商标方面

经核查，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类别	注册人	有效期	使用商品
1		1731072	31	百洋集团	2002.03.14 至 2012.03.13	非医用饲料添加剂；人或动物食用海藻；动物食品；鸟食；饲料；动物饲料；宠物食品；宠物饮料；动物用鱼粉；狗食用饼干
2		3675407	30	百洋集团	2005.06.07 至 2015.06.06	非医用营养液；谷类制品；面粉制品；豆粉；食用冰；曲种；食用芳香剂
3		3675410	29	百洋集团	2005.07.07 至 2015.07.06	肉；牛奶；精制坚果仁；牛奶制品；火腿；肉干
4		3675411	37	百洋集团	2005.11.21 至 2015.11.20	建筑信息；建筑；采矿；车辆保养；室内装潢修理；供暖设备的安装和修理；清洁建筑物（内部）；电器设备的安装与修理；清洁建筑物（外表面）

5		3675412	31	百洋集团	2005.04.14 至 2015.04.13	树木；植物种子；动物栖息用品；植物用种菌
6		4800169	31	百洋集团	2008.06.14 至 2018.06.13	动物栖息用品
7		7586042	5	百洋集团	2010.11.14 至 2020.11.13	医用胶；矿物食物添加剂；鱼肝油；人用药；药用胶囊；医用药物；胶丸；医用食物营养制剂
8		7586060	30	百洋集团	2010.09.21 至 2020.09.20	非医用营养液；非医用营养膏；非医用营养粉；非医用营养胶囊；鱼露；鲜虾露；鱼沙司；鱼味粉；海味粉；调味酱
9		7586075	1	百洋集团	2010.11.14 至 2020.11.13	蛋白（动植物原料）；蛋白质（原料）；照相用胶；未曝光感光胶片；肥料；鞣料；工业用明胶；工业用胶；工业用粘合剂；非文具、非家用或非食用鱼胶
10		7586093	31	百洋集团	2010.11.21 至 2020.11.20	活动物；贝壳类动物（活的）；活鱼；贻贝（活）；牡蛎（活的）；虾（活的）；非医用饲料添加剂；饲料；动物食用蛋白；动物用鱼粉
11		7595016	29	百洋集团	2010.11.21 至 2020.11.20	肉；鱼（非活的）；鱼制食品；食用油脂；食品用胶；人食用鱼粉；肉糜；虾（非活）；甲壳动物（非活）；鱼肉干

12		4283745	29	百洋食品	2007.02.28 至 2017.02.27	鱼制食品；鱼（非活）；虾（非活）；肉；肉罐头；腌制蔬菜；蛋；牛奶制品；甲壳动物（非活）；贝壳动物（非活）
13		5802900	29	百洋食品	2009.11.28 至 2019.11.27	鱼片；鱼（非活的）；贻贝（非活）；鱼制食品；蛤（非活）；明虾（非活）；虾（非活）；鱼肚；鱿鱼
14		5823770	29	百洋食品	2009.07.07 至 2019.07.06	鱼片；鱼（非活的）；鱼制食品；蛤（非活）；明虾（非活）；虾（非活）；鱼肚；水产罐头；鱿鱼；甲壳动物（非活）
15		5823771	31	百洋食品	2009.07.07 至 2019.07.06	活动物；非医用饲料添加剂；饲料；动物用鱼粉；动物食品；甲壳动物；动物食用谷物；活家禽；活鱼；虾（活）
16		5823772	37	百洋食品	2010.02.07 至 2020.02.06	建筑施工监督；建筑；拆除建筑物；道路铺设；室内装潢修理；工厂建设；商业摊位及商店的建筑；仓库建筑和修理；砖石建筑；商品房建筑
17		3505905	29	北海钦国	2004.09.07 至 2014.09.06	甲壳动物（非活）；鱼（非活的）；贝壳类动物（非活）；鱼肚；海蜇皮；鱿鱼
18		7158600	29	北海钦国	2010.09.21 至 2020.09.20	甲壳动物（非活）；小龙虾（非活的）；鱼片；鱼（非活的）；牡蛎（非活）；贝壳类动物（非活）；鱼制食品；虾（非活）；鱼肉干；水产罐头

经核查，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类别	注册人	有效期	使用商品
1		1566990	29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1.05.07 至 2021.05.06	鱼制食品；人食用鱼粉；鱼肉干；蛭干；虾酱；水产罐头；人食用蛋白质
2		1570899	29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1.05.14 至 2021.05.13	鱼制食品；人食用鱼粉；食品用胶；食用油脂；海带；人食用蛋白质；鱼肉干；水产罐头；脱水菜；紫菜
3		1618971	30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1.08.14 至 2021.08.13	咖啡饮料；茶叶代用品；可食用蛋糕饰品；馅饼（点心）；春卷；馒头；饺子；膨化水果片；蔬菜片；食用淀粉产品；调味品
4		1670704	31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1.11.21 至 2021.11.20	活动物；贝壳类动物（活的）；鱼子；活鱼；虾（活）；牡蛎（活）；鲜水果；新鲜蔬菜；食用葫芦科蔬菜
5		1784152	32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02.06.07 至 2012.06.06	啤酒；饮料制剂
6		1943457	29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02.09.14 至 2012.09.13	鱼制食品；人食用鱼粉；鱼肉干；食用油脂；食品用胶；人食用蛋白质；水产罐头；脱水菜；紫菜；海带

7		1954989	31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02.09.08 至 2012.09.07	玉米；花粉（原材料）；活动物；贝壳类动物（活的）；酿酒麦芽；椰子；鲜水果；花生（果品）；新鲜蔬菜；食用葫芦科蔬菜
8		1956083	32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02.11.14 至 2012.11.13	啤酒；制啤酒用麦芽汁；饮料制剂；饮料香精；制饮料用糖浆；制矿泉水配料；烈性酒配料；起泡沫的饮料香锭；泡沫饮料用粉；制柠檬用糖浆
9		1960095	30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02.11.14 至 2012.11.13	咖啡饮料；茶叶代用品；可食用蛋糕饰品；馅饼（点心）；春卷；馒头；饺子；膨化水果片；蔬菜片；食用淀粉产品；调味品
10		3434529	42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05.03.07 至 2015.03.07	技术项目研究；化学品研究；工程；包装设计；计算机软件设计；主持计算机站（网站）；服装设计
11		3434530	40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04.08.14 至 2014.08.13	茶叶加工；饲料加工；药材加工；服装制作；木器制作；燃料加工；化学试剂加工和处理；水净化；艺术品装帧；废物和垃圾的回收
12		3434531	11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04.08.21 至 2014.08.21	冷冻机；饮料冷却设备；制冰机和设备；冷藏箱（集装箱）；制冰淇淋机；水冷却装置；空气防臭装置；浴室装置；污水处理设备；食物有机物脱水仪器

13		3434532	1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04. 11. 07 至 2014. 11. 06	冰醋酸；琼脂；染料助剂；聚丙烯；工业用粘合剂；聚氨酯；海藻（肥料）；农业肥料；化学肥料；植物生长调节剂
14		3553990	9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04. 11. 21 至 2014. 11. 20	计算机；商品电子标签；办公室打卡机；衡量器具；电子公告牌；可视电话；电视机；空气分析仪器；防盗报警器；电动开门器
15		4103921	2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07. 07. 07 至 2017. 07. 06	染料；颜料；食品色素；印刷油墨；计算机、打印机、文字处理机墨盒；防腐剂；脂松香
16		4103922	3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07. 04. 28 至 2017. 04. 27	洗发剂；香皂；洗涤剂；清洁剂；擦亮用剂；研磨饮料；饮料用香精（香精油）；化妆品；牙膏；香
17		7064201	7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0. 07. 07 至 2020. 07. 06	水族池通气泵；收网机（捕鱼用）；拖网机（渔业）；制茶机械；土特产杂品加工机械；包装机；工业用封口机；厨房用电动机；食品加工机（电动）；模压加工机器
18		7064206	9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0. 10. 07 至 2020. 10. 06	量具；照相机（摄影）；光学器械和仪器；电源材料（电线、电缆）；电开关；防水衣；眼镜；电池；电池充电器；动画片
19		7064212	11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0. 11. 14 至 2020. 11. 13	照明器械及装置；车灯；喷焊灯；煤气灯；烹调器具；热气装置；水族池加热器；暖器；

						电热毯
20		7064217	16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0.07.07 至 2020.07.07	复写纸;卡纸板制品;印刷品;印刷出版物;家具除外的办公用品;文具;绘画材料;速印机;教学材料(仪器除外);建筑模型
21		7064225	25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0.09.07 至 2020.09.06	婴儿全套衣;婴儿睡袋;婴儿纺织品尿布;游泳衣;防水服;戏装;舞衣;跑鞋(带金属钉);袜;婚纱
22		7064230	33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0.06.21 至 2020.06.20	果酒(含酒精);烧酒;鸡尾酒;酒(饮料);米酒;酒精饮料(啤酒除外);汽酒;清酒;黄酒;料酒
23		7064248	37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0.08.14 至 2020.08.13	造船;照相器材修理;钟表修理;保险柜的保养和修理;轮胎翻新;家具保养;消毒;防盗报警系统的安装与维修;工艺品修复;手工具修理
24		7738434	29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1.01.28 至 2021.01.27	肉;油炸丸子;猪肉食品;鱼制食品;甲壳动物(非活);贝壳类动物(非活);水产罐头;以果蔬为主的零食小吃;蔬菜汤料;食用蛋白
25		7738481	30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0.12.07 至 2020.12.06	茶;糕点;春卷;方便米饭;寿司;谷类制品;面粉制品;以谷物为主的零食小吃;含淀粉食品;调味品
26		8238238	29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	2011.11.14 至	肉;水产罐头;以水果为主的零食小吃;速冻方便菜肴;食

				有限公司	2021. 11. 13	用油;精制坚果仁;干食用菌;食物蛋白
27	亿洋	8238236	29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1. 11. 14 至 2021. 11. 13	水产罐头;牛奶制品;食用油;精制坚果仁;干食用菌
28	千洋	8238282	30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1. 04. 28 至 2021. 04. 27	咖啡;茶;甜食;非医用营养粉;寿司;谷类制品;面粉制品;以谷物为主的零食小吃;含淀粉食品;调味品
29	万洋	8238296	30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1. 04. 28 至 2021. 04. 27	咖啡;茶;甜食;非医用营养粉;寿司;谷类制品;面粉制品;以谷物为主的零食小吃;含淀粉食品;调味品;食用芳香剂
30	亿洋	8238305	30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	2011. 04. 28 至 2021. 04. 27	咖啡;茶;甜食;非医用营养粉;寿司;谷类制品;面粉制品;以谷物为主的零食小吃;含淀粉食品;调味品

通过比对,我们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与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在外观上存在明显不同。尽管发行人拥有的“百洋”商标与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拥有的“百洋”商标存在相同汉字,但各自使用的商品不同。经查,发行人“百洋”商标主要用于水产饲料及饲料添加剂,而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百洋”商标用于壕干、干贝、鲍鱼、鲳鱼、明虾、鱿鱼、海参、梭子蟹、烤真雕鱼、九节虾、香酥虾饼、日式料理等产品。

另外,经查询中国商标网等网站相关信息,并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于2012年1月出具的查档文件,截至2011年12月31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上述注册商标不存在任何争议和纠纷。

综上,本所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与福州百洋海味食品

有限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不存在争议和纠纷。

(二) 商号方面

《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第三条规定：“企业名称在企业申请登记时，由企业名称的登记主管机关核定。企业名称经核准登记注册后方可使用，在规定的范围内享有专用权。”

《企业名称登记管理实施办法》第五条规定：“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对企业名称实行分级登记管理。……”

经核查，发行人与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分别在不同的辖区注册登记。发行人以“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企业名称在南宁市注册登记；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以“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为企业名称在福州市注册登记。根据《企业名称登记管理实施办法》分级登记管理的要求，发行人及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在各自辖区范围内享有其企业名称专用权，不存在企业名称冲突的情形。

(三) 关联关系

经核查，公司与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不存在业务往来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忠义、蔡晶与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问题十二、请详细说明发行人诉讼案由的具体情况。

根据本所律师核查及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的确认，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除下述诉讼案件外，前述主体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重大诉讼案件：

1. 百洋有限与福建高龙物流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2010年7月7日，福建高龙物流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向南宁市良庆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解除其与百洋有限于2008年7月11日签订的《鱼粉销

售合同》；百洋有限赔偿其经济损失共计 662803.31 元。经审理，南宁市良庆区人民法院于 2010 年 9 月 25 日以（2010）良民二初字第 77 号《民事判决书》作出一审判决，驳回福建高龙物流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的诉讼请求。一审判决后，福建高龙物流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向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该案正在审理中。

2. 百洋食品与南宁市新大海包装印刷有限责任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2009 年 11 月 26 日，百洋食品向南宁市江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南宁市新大海包装印刷有限责任公司赔偿其经济损失 644363.08 元，目前该案正在审理中。
3. 百洋食品与 Ocean Park Seafood(USA), INC. 买卖合同纠纷一案。2009 年 3 月 22 日，百洋食品向美国洛杉矶高级法院提起诉讼，经审理，美国洛杉矶高级法院于 2009 年 7 月 31 日作出判决，判令 Ocean Park Seafood(USA), INC 赔偿百洋食品合计人 523747.51 美元。一审判决后，Ocean Park Seafood(USA), INC 向美国加州高级法院提起上诉，美国加州高级法院于 2009 年 10 月 30 日作出判决，维持一审判决。判决生效后，由于 Ocean Park Seafood(USA), INC 已经申请破产，目前破产程序尚未结束。目前，百洋食品已将该部分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孙忠义、胡金莲诉薛金洪、广西远锋投资有限公司借款纠纷一案。2010 年 4 月 21 日，孙忠义、胡金莲向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薛金洪、广西远锋投资有限公司支付欠款合计 9,633,705.7 元。2011 年 6 月 2 日，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10）南市民二初字第 57 号”《参加诉讼通知书》通知发行人参加诉讼。根据发行人作出的相关说明及提供的支付凭证，发行人曾于 2005 年借予远锋投资 175 万元，此债务已于 2007 年结清。

由于本案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忠义作为原告要求被告方偿还借款，且根据发行人作出的说明及中磊于 2011 年 7 月 31 日出具的“中磊审字[2011]第 0713 号”《审计报告》，发行人目前与远锋投资、薛金洪、孙忠义、胡金莲

之间不存在尚未了结的债权债务关系。因此，此案件不会对发行人此次发行上市构成不利影响。

除上述案件外，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重大诉讼案件。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正本一式四份。

（下接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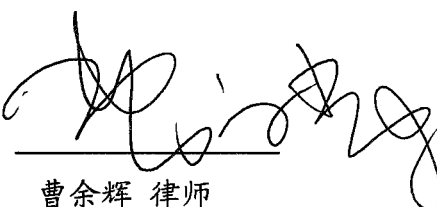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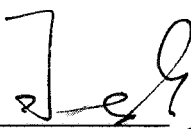

周蕊 律师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

财富中心A座40层


曹余辉 律师

单位负责人:


王玲

二〇一二年一月十二日